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年1月-2016年12月

#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35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D50004 号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



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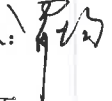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一)	3,978,772.76	236,686.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754,590.00	
预付款项	五、(三)	84,001.00	1,8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四)	64,944.42	1,937,812.56
存货	五、(五)	5,242,531.83	1,432,121.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361,010.44	
流动资产合计		10,485,850.45	3,608,421.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1,045,863.13	618,990.60
在建工程	五、(八)	48,006.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九)	1,445,384.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9,253.76	618,990.60
资产总计		13,025,104.21	4,227,411.69

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 12. 31	2015.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五、(十)	1, 269, 972. 18	
预收款项	五、(十一)	529, 100. 41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337, 296. 14	
应交税费	五、(十三)	987, 342. 69	940, 569. 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245, 620. 73	315, 880. 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 369, 332. 15	1, 256, 449. 71
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 369, 332. 15	1, 256, 449. 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五)	5, 000, 000. 00	1, 000, 000. 00
资本公积	五、(十六)	4, 282, 012. 4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五、(十七)	44, 481. 01	197, 096. 19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八)	329, 278. 60	1, 773, 865. 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 655, 772. 06	2, 970, 961. 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 025, 104. 21	4, 227, 411. 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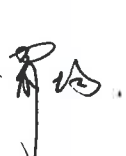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十九)	11,172,300.31	5,189,562.34
减: 营业成本		5,533,447.11	2,534,826.08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	127,120.40	22,315.11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一)	2,644,533.64	423,693.56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二)	2,256,391.84	196,662.2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三)	-3,568.16	1,194.00
资产减值损失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614,375.48	2,010,871.37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四)	2,555.08	10,927.6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五)	1,573.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356.74	2,021,798.99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六)	170,546.66	506,164.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810.08	1,515,634.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4,810.08	1,515,634.2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34,829.06	5,345,12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1	6,568,113.96	2,515,51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02,943.02	7,860,64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95,982.62	294,33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6,140.08	1,501,58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1,526.71	2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七).2	7,229,672.21	5,595,32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3,321.62	7,391,27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78.60	469,369.9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7,535.43	248,55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7,535.43	248,55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7,535.43	-248,555.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742,085.97	220,814.9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686.79	15,871.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978,772.76</b>	<b>236,686.7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97,096.19	2,970,96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197,096.19	2,970,96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4,282,012.45			-152,615.18	6,684,810.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4,587.19	444,810.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2,240,000.00				6,24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2,240,000.00				6,24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4,481.0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481.0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42,012.45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7,096.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股改转为资本公积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4,282,012.45			44,481.01	9,665,772.06
					-1,844,916.26	
					329,278.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峰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45,532.77	409,794.97	1,455,327.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45,532.77	409,794.97	1,455,32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563.42	1,364,070.82	1,515,634.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5,634.24	1,515,634.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1,563.42	-151,563.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1,563.4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股改转为资本公积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97,096.19	1,773,865.79	2,970,961.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成都翰林家具有限公司以2016年5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而设立,于2016年8月15日领取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南片区通港路99号;法定代表人:苏峰;注册资本5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8072437009W。

截止2016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股东股份总额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金额(万元)	股份比例(%)
李瑞堂	净资产	150.00	30.00
李翰林	净资产	65.00	13.00
苏峰	净资产	65.00	13.00
林仲尧	净资产	40.00	8.00
秦朝晖	净资产	40.00	8.00
曹均芬	净资产	20.00	4.00
张德	净资产	20.00	4.00
上海慧秋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主营业务:雕刻艺术创作服务;制造、加工、销售:木制家具、木制品、工艺品(除金银饰品)。

##### (二) 历史沿革

成都翰林家具有限公司,系由李翰林和李瑞堂两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并于2013年7月18日领取了成都市成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51010800023473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2013年8月21日,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李翰林缴纳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0.00%;李瑞堂缴纳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0.00%;上述出资已经四川方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方信联合验字(2013)第08207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4 年 8 月 4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翰林将其持有成都翰林家具有限公司股份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转让给苏峰；股东李瑞堂将其持有成都翰林家具有限公司股份 10 万元，持股比例 10%，转让给苏峰；转让后公司自然人股东由 2 人增加至 3 人。其中：其中：李翰林的股份为 40 万元，持股比例 40%；李瑞堂的股份为 40 万元，持股比例 40%；苏峰的股份为 20 万元，持股比例 20%。

2016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00 万元增加到 280 万元，新增加的 18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李翰林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25 万元，股东李瑞堂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110 万元，股东苏峰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45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8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80 万元，其中：李翰林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23.21%；李瑞堂的股份为 150 万元，持股比例 53.58%；苏峰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23.21%。上述出资已经四川同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同浩验（2016）字第 A1-0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并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在成都市成华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3 月 2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280 万元增加到 400 万元，新增加的 12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曹均芬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24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20 万元，资本公积 4 万元），股东林仲尧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4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0 万元，资本公积 8 万元），股东张德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24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20 万元，资本公积 4 万元），股东秦朝晖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48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40 万元，资本公积 8 万元）。增资后公司自然人股东由 3 人增加至 7 人，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400 万元，其中：李翰林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16.25%；李瑞堂的股份为 150 万元，持股比例 37.5%；苏峰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16.25%；曹均芬的股份为 20 万元，持股比例 5%；林仲尧的股份为 40 万元，持股比例 10%；张德的股份为 20 万元，持股比例 5%；秦朝晖的股份为 40 万元，持股比例 10%。上述出资已经四川同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同浩验（2016）字第 A3-0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并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在成都市成华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6 年 3 月 21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40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新增加的 100 万元注册资本由法人股东上海慧秋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以货币形式缴纳 3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100 万元，资本公积 2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其中：李翰林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13%；李瑞堂的股份为 150 万元，持股比例 30%；苏峰的股份为 65 万元，持股比例 13%；曹均芬的股份为 20 万元，持股比例 4%；林仲尧的股份为 40 万元，持股比例 8%；张



德的股份为20万元，持股比例4%；秦朝晖的股份为40万元，持股比例8%；上海慧秋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为100万元，持股比例20%。上述出资已经四川同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同浩验（2016）字第A3-02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公司并于2016年3月28日在成都市成华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成都翰林家具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8日，将公司由成都市成华区东三环路二段龙潭工业园华冠路200号迁至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南片区通港路99号，取得了郫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8072437009W号营业执照。

2016年7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282,012.45元，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2016年7月16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6]438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5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0,520,900.00元。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282,012.45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500万股，注册资本仍为500万元，多出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8月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850034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2016年8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金额（万元）	股份比例（%）
李瑞堂	净资产	150.00	30.00
李翰林	净资产	65.00	13.00
苏峰	净资产	65.00	13.00
林仲尧	净资产	40.00	8.00
秦朝晖	净资产	40.00	8.00
曹均芬	净资产	20.00	4.00
张德	净资产	20.00	4.00
上海慧秋投资有限公司	净资产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16年8月15日，公司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8072437009W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无母、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瑞堂、李翰林、苏峰。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2月15日批准报出。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受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属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合计 10%以上、其他应收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合计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1-2 年 (含两年)	20.00
2-3 年 (含 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应收款项) 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当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 (七)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各类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



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八)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房装修费、办公室装修费、八益展厅装修费。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租赁成都市鑫美家纺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房屋作为厂房和办公用，免租期一个月，租赁期限 5 年，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公司租用成都八益家具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家具专业商场 H 座一楼 3006-3010 号摊位作展厅，租赁期限为 5 年，装修费按 5 年摊销。

#### (十一)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

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

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十二) 收入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公司主要实行的是订单式销售，销售人员接受客户订单，经销售经理审批后收取货款；产成品完工并通过质检后，销售部填制出库单经库房管理员确认后通过快递公司或物流公司发货；销售人员将销售订单、出库单、收款记录及快递公司或物流公司的承运单交给财务人员；财务人员根据订单、收款记录、出库单、承运单入账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四)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 (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14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要求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2)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3,733.08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3,733.08元。

2、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3、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无

四、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
增值税	应税收入-小规模纳税人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价格调节基金	应税收入	0.0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	------------	------------

项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库存现金	49,459.92	8,826.02
银行存款	3,929,312.84	227,860.7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978,772.76	236,686.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 12. 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4,590.00	100			754,59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54,590.00	100			754,59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12. 31			2015.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4,59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合计	754,59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林琰	164,340.00	21.78		货款
李双	99,000.00	13.12		货款
李智	98,500.00	13.05		货款
李进春	93,200.00	12.35		货款

黄小茨	77,300.00	10.24		货款
合计	532,340.00	70.54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4,001.00	100	1,800.00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84,001.00	100	1,800.00	1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无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预付款情况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同兴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	52.38	楠木款
郭吉云	25,001.00	29.76	楠木款
南通果梓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	17.86	设备款
合计	84,001.0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零星采购户	1,132.00	62.89	材料款
成都双流华能马家寺配达点	510.00	28.33	材料款
成都易荣和商贸有限公司	158.00	8.78	材料款
合计	1,800.00	10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944.42	100			64,944.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4,944.42	100			64,944.42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37,812.56	100			1,937,812.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937,812.56	100			1,937,812.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4,944.42			1,937,812.56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4,944.42			1,937,812.56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12.31	2015.12.31
往来款		1,937,812.56
押金	49,370.00	
代垫款	15,574.42	

合计	64,944.42	1,937,812.56
----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成都市鑫美家纺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1,000.00	63.13		厂房押金
个人社保部分	15,574.42	23.98		代垫社保款
刘亚东	5,800.00	8.93		都江堰租房押金
宿舍房租押金	1,500.00	2.31		宿舍租房押金
超旭燃气配送点	550.00	0.85		押金
合计	64,424.42	99.20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李瑞堂	1,338,106.12	69.05		往来款
李晓欧	232,323.48	11.99		往来款
四川翰林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0	6.19		往来款
李翰林	100,000.86	5.16		往来款
彭晓莉	65,000.00	3.35		往来款
合计	1,855,430.46	95.74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五) 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1,880.44		1,631,880.44	139,973.60		139,973.60
半成品及在产品	1,732,071.07		1,732,071.07	768,217.37		768,217.37
库存商品	1,878,580.32		1,878,580.32	523,930.77		523,930.77
合 计	5,242,531.83		5,242,531.83	1,432,121.74		1,432,121.74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待摊费用-房租	361,010.44	
合 计	361,010.44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1. 账面原值</b>					
(1) 2016. 01. 01	685,064.00			27,199.00	712,26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73,931.63	300,678.00	23,500.00	186,100.00	584,209.63
—购置	73,931.63	300,678.00	23,500.00	186,100.00	584,20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 12. 31	758,995.63	300,678.00	23,500.00	213,299.00	1,296,472.63
<b>2. 累计折旧</b>					
(1) 2016. 01. 01	82,936.72			10,335.68	93,27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188.67	63,407.96		28,740.47	157,337.10
—计提	65,188.67	63,407.96		28,740.47	157,337.1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 12. 31	148,125.38	63,407.96		39,076.16	250,609.50
<b>3. 减值准备</b>					
(1) 2016. 01. 0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6. 12. 31					
<b>4. 账面价值</b>					
(1) 2016. 01. 01 账	602,127.28			16,863.32	618,990.60



面价值					
(2) 2016. 12. 31 账面价值	610, 870. 25	237, 270. 04	23, 500. 00	174, 222. 84	1, 045, 863. 13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01. 01	436, 509. 00			27, 199. 00	463, 708.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 555. 00				248, 555. 00
—购置	248, 555. 00				248, 555. 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12. 31	685, 064. 00			27, 199. 00	712, 263. 00
2. 累计折旧					
(1) 2015. 01. 01	41, 468. 36			5, 167. 84	46, 636. 20
(2) 本期增加金额	41, 468. 36			5, 167. 84	46, 636. 20
—计提	41, 468. 36			5, 167. 84	46, 636. 2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12. 31	82, 936. 72			10, 335. 68	93, 272. 40
3. 减值准备					
(1) 2015. 01. 0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5. 12. 31					
4. 账面价值					
(1) 2015. 01. 01 账面价值	395, 040. 64			22, 031. 16	417, 071. 80
(2)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602, 127. 28			16, 863. 32	618, 990. 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2016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除尘系统	48,006.43		48,006.43			
合计	48,006.43		48,006.43			

(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12.31
厂房装修费		830,040.00	110,672.00		719,368.00
办公室装修费		202,431.00	26,990.80		175,440.20
八益展厅装修费		635,280.00	84,704.00		550,576.00
合计		1,667,751.00	222,366.80		1,445,384.20

其他说明：公司于2016年3月19日租赁成都市鑫美家纺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房屋作为厂房和办公用，免租期一个月，租赁期限2016年3月20日至2021年4月19日，公司在4月底装修完毕5月投入使用，共计发生装修费1,032,471.00元。公司租用成都八益家具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家具专业商场H座一楼3006-3010号摊位作展厅，租赁期限5年，在5月装修完毕投入使用，发生装修费635,280.00元。

(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类别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1,269,972.18	

合计	1,269,972.18
----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人	2016.12.31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成都万荣家具有限公司	868,911.95	68.42	材料款
董寿军	290,000.00	22.84	材料款
张孝忠	36,118.00	2.84	材料款
景洪嘎洒精异根雕厂	31,040.00	2.44	材料款
彭州市隆丰粮油管理站	18,024.00	1.42	材料款
合 计	1,244,093.95	97.96	

(十一)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债权人	2016.12.31	2015.12.31
1 年以内	529,100.41	
合 计	529,100.4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人	2016.12.31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幸永乾	99,000.00	18.71	货款
袁建中	54,000.41	10.21	货款
杨文久	46,500.00	8.79	货款
凌园园	45,000.00	8.51	货款
谭晓丽	36,000.00	6.80	货款
合 计	280,500.41	53.02	

3、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短期薪酬		3,560,203.84	3,222,907.70	337,296.1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3,232.38	203,232.38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763,436.22	3,426,140.08	337,296.14

项 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短期薪酬		1,444,111.14	1,444,111.1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477.45	57,477.4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501,588.59	1,501,588.5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9,142.50	2,911,846.36	337,296.14
(2) 职工福利费		200,398.06	200,398.06	
(3) 社会保险费		100,209.85	100,20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784.15	70,784.15	
生育保险费		6,145.52	6,145.52	
工伤保险费		13,494.83	13,494.83	
大病保险费		9,785.35	9,785.35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53.43	10,453.43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560,203.84	3,222,907.70	337,296.14

项 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	----------	------	------	------------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9,162.00	1,419,162.00	
(2) 职工福利费		3,104.00	3,104.00	
(3) 社会保险费		21,845.14	21,845.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36.20	15,936.20	
生育保险费		1,761.22	1,761.22	
工伤保险费		2,106.41	2,106.41	
大病保险费		2,041.31	2,041.31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444,111.14	1,444,111.1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6.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		193,969.11	193,969.11	
失业保险费		9,263.27	9,263.27	
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03,232.38	203,232.38	

项 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		52,554.07	52,554.07	
失业保险费		4,923.38	4,923.38	
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57,477.45	57,477.45	

### (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增值税	747,832.41	241,039.10
企业所得税	131,851.55	662,248.78

城建税	52,348.28	16,872.75
教育费附加	22,434.95	7,231.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956.67	4,820.79
副食品价格调节基金	6,047.55	5,624.23
个人所得税	10,767.70	
印花税	1,103.58	2,732.90
合计	987,342.69	940,569.71

#### (十四) 其他应付款

#####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股东代垫款	185,620.73	
往来款		315,880.00
估费评	60,000.00	
合 计	245,620.73	315,880.00

#####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人	2016. 12. 31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李翰林	185,620.73	75.57	股东代垫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0,000.00	24.43	评估费
合 计	245,620.73	100.00	

债权人	2015. 12. 31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马勇	240,000.00	75.98	往来款
龙春华	60,000.00	18.99	往来款
张亿	6,230.00	1.97	往来款
马先军	6,050.00	1.92	保险赔款
潘银铨	1,500.00	0.47	往来款
合 计	313,780.00	99.33	

#### (十五) 实收资本 (或股本)

项目	2016.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实收资本 (或股本)	1,0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说明：形成原因详见本报告“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十六）资本公积

项目	2016.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82,012.45		4,282,012.4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282,012.45		4,282,012.45

其他说明：形成原因详见本报告“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2016.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197,096.19	44,481.01	197,096.19	44,481.0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97,096.19	44,481.01	197,096.19	44,481.01

本期减少说明：形成原因详见本报告“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45,532.77	151,563.42		197,096.1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5,532.77	151,563.42		197,096.19

#### （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12. 31	2015. 12. 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 773, 865. 79	409, 794. 9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 773, 865. 79	409, 794. 97
加： 本期净利润	444, 810. 08	1, 515, 634. 2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 481. 01	151, 563. 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1, 844, 916. 2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9, 278. 60	1, 773, 865. 79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 162, 898. 60	5, 533, 447. 11	5, 189, 562. 34	2, 534, 826. 08
其他业务	9, 401. 71			
合 计	11, 172, 300. 31	5, 533, 447. 11	5, 189, 562. 34	2, 534, 826. 08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床榻类	1, 618, 424. 21	2, 028, 640. 77
凳类	354, 633. 45	238, 640. 78
雕刻摆件类	834, 592. 98	
定制类	1, 308, 109. 37	
柜类	1, 714, 444. 46	1, 087, 997. 00
几类	240, 613. 55	143, 213. 59
架类	857, 180. 20	156, 359. 22
条案类	908, 694. 39	173, 878. 63
文房小件类	1, 090, 681. 36	456, 381. 98
椅类	1, 481, 005. 03	649, 825. 14
桌类	754, 519. 60	254, 625. 23
合 计	11, 162, 898. 60	5, 189, 562. 34



2016年度前5大客户

客户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总
杨鸣	271,794.88	2.43%
林琰	271,059.84	2.43%
成都斯科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1,728.18	1.81%
刘敏	188,034.19	1.68%
成都万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9,487.19	1.61%
合 计	1,112,104.28	9.96%

2015年度前5大客户

客户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总
刘晨晖	276,504.85	5.33%
曾刚生	237,864.08	4.58%
华恒斋家	223,300.97	4.30%
胡立波	223,300.97	4.30%
徐友清	184,466.02	3.55%
合 计	1,145,436.89	22.06%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729.00	10,898.08
教育费附加	30,741.00	4,670.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494.00	3,113.73
价格调控基金	423.32	3,632.71
印花税	3,733.08	
合 计	127,120.40	22,315.11

(二十一)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费	235,409.45	13,136.00
广告费	17,766.05	5,848.80
职工工资	1,354,695.68	345,200.00
房租	257,117.73	500.00
维修费	6,209.00	39.00
装饰费	13,436.49	550.00
包装费	58,261.50	6,721.00
装修费	95,338.00	
业务招待费	61,080.80	1,026.00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至2016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促销费	295,851.16	6,100.00
社保费	144,042.18	36,873.76
水电费	4,320.00	7,699.00
销售返利	34,700.00	
电话费	1,600.00	
车辆费用	61,139.50	
办公费	1,781.40	
交通费	784.70	
差旅费	984.00	
运输保险费	16.00	
合计	2,644,533.64	423,693.56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工资	465,634.88	146,400.00
办公费	120,205.19	11,887.00
电话费及网费	16,835.00	1,400.00
车辆费用	91,661.86	1,842.00
福利费	198,377.06	2,756.00
商业费	990.10	4,762.00
社保	60,164.58	17,331.41
差旅费	16,402.79	1,312.50
业务招待费	60,036.80	6,124.00
税费	8,747.62	1,722.32
维修费	10,08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6,424.21	
咨询、审计费	870,485.77	
折旧费	86,969.54	
装修费及房租	119,602.48	
水电费	30,425.81	
招聘费	10,218.11	784.00
交通费	12,919.00	231.00
广告费		99.99
其他	4,110.45	1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228.40	
工会经费	52,872.19	
合 计	2,256,391.84	196,662.22

(二十三)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2,511.28	1,286.15
手续费	7,328.94	1,589.15
其他	1,614.18	891.00
合计	-3,568.16	1,194.00

(二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个税手续费返还				
政府补助				
其他收入	2,555.08	10,927.62	2,555.08	10,927.62
合计	2,555.08	10,927.62	2,555.08	10,927.62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税务滞纳金	1,573.82		1,573.82	
其他				
合计	1,573.82		1,573.82	

(二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0,546.66	506,164.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170,546.66	506,164.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615,356.74	2,021,798.99
按 25% 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839.19	505,449.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707.48	715.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70,546.66	506,164.75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个人往来款	6,553,047.60	2,503,305.13
收到利息	12,511.28	1,286.15
其他	2,555.08	10,927.62
合 计	6,568,113.96	2,515,518.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办公费	265,011.20	11,887.00
支付差旅费	20,506.00	1,312.50
支付商业保险费	5,040.00	4,762.00
支付运杂费	210,969.68	13,136.00
支付中介费	690,007.00	-
支付邮电费	17,765.00	1,400.00
支付招待费	121,902.50	7,150.00
支付维修费	36,351.50	933.00
支付房租费	762,548.16	120,000.00
支付水电费	142,860.15	73,506.00
支付往来款	4,685,029.07	5,324,149.90
支付车辆费用	152,165.00	1,842.00
支付其他	119,516.95	35,251.58
合 计	7,229,672.21	5,595,329.98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4,810.08	1,515,634.2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等折旧	157,337.10	46,636.2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36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61,010.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0,410.09	855,995.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6,077.14	-1,731,997.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0,450.81	-216,898.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378.60	469,369.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78,772.76	236,686.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6,686.79	15,871.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2,085.97	220,814.94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 金	3,978,772.76	236,686.79
其中：库存现金	49,459.92	8,826.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29,312.84	227,860.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8,772.76	236,686.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瑞堂、李翰林、苏峰。

###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李瑞堂（持股比例 30%）	实际控制人
李翰林（持股比例 13%）	实际控制人
苏峰（持股比例 13%）	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
秦朝晖（持股比例 8%）	公司主要股东之一
林仲尧（持股比例 8%）	公司主要股东之一
上海慧秋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	公司主要股东之一
罗均	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斌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之父
李晓欧	实际控制人李翰林之父
陈翠萍	实际控制人苏峰之母
成都翰峰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李翰林、苏峰共同控制的企业

四川翰峰瑞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李翰林共同控制的企业
成都熙道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翰林持股的企业
成都零距离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翰林配偶之母蒲薇持股的企业
成都天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峰、李瑞堂之父李斌、李翰林之父李晓欧持股的企业
四川翰林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之父李斌、李翰林之父李晓欧共同控制的企业
四川翰林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之父李斌、李翰林之父李晓欧共同控制的企业
成都和境现代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瑞堂之父李斌、李翰林之父李晓欧，主要股东秦朝晖持股的企业
广州市酷锅餐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苏峰之母陈翠萍持股的企业
四川省华商对外交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秦朝晖及父亲控制的企业
成都卓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秦朝晖持股的企业
成都工贸三线中心	主要股东秦朝晖及父亲持股的企业
四川华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秦朝晖持股的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类 型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四川翰林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设备	302,220.00	51.73%		
年度设备采购总额		584,209.63	100.00%		
合计		302,220.00	51.73%		

出售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类 型	金 额	占 比	金 额	占 比
成都天佑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873.12	1.19%		
年度收入总额		11,172,300.31	100.00%		
合计		132,873.12	1.19%		

2、 关联租赁情况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996.28	39,0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 12. 31	2015. 12. 31
其他应收款			
	李瑞堂		1, 338, 106. 12
	李翰林		100, 000. 86
	李晓欧		232, 323. 48
	李斌		29, 702. 72
	四川翰林商贸有限公司		120, 000. 00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2016. 12. 31	2015. 12. 31
其他应付款			
	李翰林	185, 620. 73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与成都市鑫美家纺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厂房租赁时间为 5 年，从 2016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免租期一个月），同时约定租赁期满后，承租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赁权。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九、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1.26	10,927.62
所得税影响额	245.32	2,731.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735.95	8,195.7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			2015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	0.09	0.10	68.48	1.52	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3	0.09	0.10	68.11	1.52	1.52

成都翰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5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9〕26号(沪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8年6月13日(转请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373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编号: 310100200404  
 发证日期: 1998 年 11 月 20 日  
 发证日期: 1998 年 11 月 20 日



姓名: 张宇  
 Full name: 张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9-07-26  
 Date of birth: 1959-07-26  
 工作单位: 四川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8111670726001  
 Identity card No: 368111670726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3.31

2008 年 3 月 12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  
 2017年3月23日  
 合格专用章  
 (四川)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HI LI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姓名 Full name 徐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6-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四川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3437700626441

证书编号: 5101006509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5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合格专用章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4年3月3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14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瑞丰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8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